

“全国优秀法官” 却是迫害好人工具

【明慧网】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杨松，女，汉族，1972年出生，曾连续多年被评为“市法院系统优秀



杨松

法官”，二零二一年一月被评为所谓“全国优秀法官”。然而，这位自称“自己做一天法官，就要永远保持一颗公正的心”的“优秀法官”，在中共邪党的淫威与利欲驱使下，撇弃了抑恶扬善、公平正义的庭审法则，公然践踏法律、滥用职权，不折不扣的执行江泽民“对法轮功不讲法律”的邪恶政策，助纣为虐，沦为中共对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审判的迫害工具，枉判修心向善的法轮功学员，陷信仰真、善、忍的好人于冤狱。

杨松枉判法轮功学员的行径，也让她自己陷入了破坏法律实施、徇私枉法的犯罪泥潭，即将面临的是正义审判与终身追责。

一、枉判 67 岁韩莹四年

沈阳市法轮功学员韩莹，六十七岁。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因“诉江”遭绑架，后被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主审法官杨松枉判四年，并被勒索五千元所谓“罚款”。二零一七年，韩莹在关押期间即被扣发个人财产一养老金。

韩莹曾患有严重的先天性心脏病，小学三年级就辍学了。十七岁时得了肺结核，在服药期间又得了肝炎、肾小球肾炎、风湿性关节炎，全身五脏六腑都是病。西医、中医都看遍了，也尝试练过很多种气功，但都无济于事。

一九九六年四月，韩莹经同事介绍开始修炼法轮功，仅一个月的时间，韩莹就感到一身轻，不到一

年全身病痛消失，身心愉悦。韩莹按照真、善、忍的标准修心向善，脾气性格改观很大，精神面貌焕然一新，使家庭和睦、邻里称赞，亲朋好友对此都感到非常震惊，觉得不可思议。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镇压开始后，韩莹因坚持修炼法轮大法，多次遭到非法关押迫害。二零零一年九月，韩莹向世人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被沈阳市铁西区工人村派出所警察绑架。在派出所里，一名便衣拽起韩莹将她抡倒在地，当时韩莹脑袋就摔出个鸡蛋大的包，接着就抽了。一位女警察看到韩莹胸前露出的手术刀口，制止了行恶者继续施暴。之后韩莹被非法抄家，并关押到方家栏看守所，韩莹绝食抵制迫害，二十一天被放回。二零零七年，韩莹被铁西区重工街十二路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沈阳市看守所一个月。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韩莹因依法向最高法院和最高检察院提起了对江泽民的刑事控告而遭到铁西国保和兴顺派出所警察绑架。韩莹被检查出心脏病（早搏、偷停）、肺部结核，看守所四次拒收，最后铁西国保通过关系找人强行将韩莹送入看守所。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主审法官杨松枉法诬判韩莹四年，勒索“罚款”五千元。

韩莹因身体原因，被投入辽宁省女子监狱四次拒收，后被强行关入辽宁省女子监狱医院监区。韩莹被强制逼迫“转化”、遭到威胁恐吓、暴力殴打、被迫当奴工……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韩莹结束冤狱回到家中，家人告诉她，在她被非法关押的四年中，只正常开了两年的工资，后两年没有工资。回家后

不久，铁西社保中心让韩莹在《协议书》上签字，追缴冤狱四年的养老金，每月领取六、七百元的最低生活费，如若不签一分钱都不给。韩莹当时刚刚结束冤狱回家，在不知情的情况下上当受骗签了字，至今韩莹被扣发工资已有多年。

二、枉判刘刚利四年六个月

沈阳法轮功学员刘刚利在二零二零年疫情期间将《面对瘟疫，逃生有秘诀》的资料无偿赠予世人，希望人们平安躲过瘟疫，却遭到恶意构陷。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主审法官杨松枉判刘刚利四年六个月，并勒索“罚金”一万元。刘刚利上诉后，沈阳市中级法院于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作出“维持原判”的终审枉法裁定。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刘刚利家属向沈阳市中级法院递交了申诉状，将继续为刘刚利讨回公道。

刘刚利今年五十六岁，曾患子宫肌瘤（大小约 8.1×5.7 厘米，医院建议摘除子宫）受病痛折磨卧床两年。二零零八年修炼法轮功后，子宫肌瘤竟不翼而飞，从此身体获得健康。她本人与亲朋好友都深感法轮功的神奇超常与祛病奇效。不仅如此，刘刚利的性情也大大改善。修炼前，她性格急躁，婆媳关系紧张，并且有近二十年的烟龄与喝酒的不良嗜好。修炼法轮功后，她按照真、善、忍标准做好人，戒掉不良嗜好，人也变得善良温柔，与婆婆相处融洽，凡事为别人着想，更加关心家庭和亲人，使家庭温馨和睦。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刘刚利因为与人分享法轮大法的美好，遭到不明真相的人（转下页）

(接上页) 恶告, 二零一五年被沈河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在辽宁省女子监狱关押期间, 刘刚利被逼迫放弃信仰, 由两个重刑犯二十四小时包夹, 长时间被罚站, 不让睡觉、不让上厕所、不许和任何人说话, 并遭到犯人暴力殴打等非人折磨、被迫做奴工, 二零一七年刘刚利结束冤狱回家。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日下午, 刘刚利去家附近市场买东西, 当时正值疫情期间, 她就将《面对瘟疫, 逃生有秘诀》的资料无偿赠予世人, 希望人们平安躲过瘟疫。刘刚利心怀善念的仁义之举竟遭人诬告陷害! 铁西国保 610、七路派出所警察两次将刘刚利送到看守所, 但因“血压过高”和疫情原因, 看守所拒收。同年六月, 刘刚利已经办理了取消“取保候审”的手续, 却又被国保和派出所警察恶意构陷到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 刘刚利在家中再次被绑架。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主审法官杨松枉判刘刚利四年六个月, 勒索“罚金”一万元。二零二一年六月, 刘刚利的养老金已被沈阳市社保中心非法全额停发。

从刘刚利被绑架到批捕、起诉、一审判决及终审裁定, 她的家属亲历和目睹了公检法办案人员在构陷此案过程中, 公然违法违宪、刻意隐瞒真相、罔顾事实和法律、蓄意陷害、枉法强加罪名、故意制造冤假错案。参与此案的公检法人员严重失职、渎职, 肆意践踏法律和人权, 已经涉嫌构成滥用职权罪、徇私枉法罪、非法剥夺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罪等。

刘刚利的家属已将制造刘刚利冤案的相关责任人控告、举报至最高检察院、纪检监察委员会、国家信访局等部门, 并将持续控告和举报, 追究参与者的刑事责任, 为刘刚利讨回公道。

三、枉判退休教师王杰梅三年半

法轮功学员王杰梅, 今年六十

岁, 是退休教师, 家住辽宁省抚顺市高湾。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王杰梅在沈阳市浑南区高坎镇附近告诉世人如何躲避大瘟疫的良方, 被沈阳市浑南新区高坎派出所警察绑架。警察向家属勒索两万元做“保证金”放人, 家属不予配合, 不法人员就将王杰梅恶意构陷到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日, 王杰梅被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主审法官杨松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 勒索“罚金”一万元。

王杰梅曾患有胆囊炎、失眠症、巧克力囊肿等多种疾病。经常一个星期不排便, 最多有过二十八天没排便, 肚子胀得很大, 脸色也很不好, 去医院看过, 也练过好几种气功, 情况并没有多少好转。王杰梅的丈夫身体也不好, 干不了重活, 家里的活大部份都是王杰梅在做。生活的压力和病痛的折磨使王杰梅的脾气越来越不好, 性情变得暴躁、易怒、爱生气。

一九九八年, 王杰梅听说法轮功挺好、能治病, 她就抱着试试看的心态开始修炼法轮功。结果她只看了几页法轮功的主要著作《转法轮》, 就顺利排便了, 当天也能睡着觉了, 她说从来没有睡过那么香的觉。从那以后王杰梅的失眠症好了, 排便也正常了, 人也精神了, 身心获得了健康。

修炼法轮大法后, 王杰梅按真、善、忍标准去做人, 性情变的温和, 内心充满善意, 说话做事能替别人考虑、着想, 在矛盾中能够向内自省, 不再与人争斗, 道德得到了升华, 整个人越来越祥和、安静, 法轮大法的福泽给王杰梅和她的家庭带来了幸福美好。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王杰梅来到离抚顺不远的沈阳市浑南区高坎镇, 在大街上告诉百姓避疫良方, 讲法轮功美好的真相, 希望人们躲过瘟疫劫难, 被受中共谎言毒害的不明真相之人恶告。浑南新区高坎派出所将王杰梅绑架, 并伙同国保大队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

合谋诬判王杰梅三年六个月, 勒索罚金一万元。王杰梅的退休养老金已于二零二一年六月被抚顺望花社保分中心非法全额停发。

以上三位被冤判的法轮功学员, 她们有着相似的经历: 身患疾病苦不堪言, 在悲苦与困境中因修炼法轮大法而重获新生。她们的身心变化, 不仅给自己, 同时也给家庭及社会以至更多的人带来了希望与美好。然而当她们摆脱了疾病之苦、走上一条返本归真之路时, 却因为讲真话、无私为他的的大善之举而遭枉判入狱迫害, 还要遭到经济勒索(交“罚金”), 与此同时个人的合法财产——养老金也被肆意掠夺。

四、沈阳林丽红和张文芝被非法判刑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下午一点, 林丽红在乘坐刘某某驾驶的出租车时, 告诉刘某某法轮大法好的真相。在下车时, 林丽红给刘某某印有“法轮功保平安”字样的卡片。当日, 林丽红到张文芝家时, 被警察跟踪。第二天, 二人被绑架、抄家。

林丽红和张文芝被警察、检察院、法院人员构陷。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 以刑事判决书(2022)辽0191刑初32号, 枉判林丽红四年三个月, 勒索罚金五千元; 枉判张文芝三年, 勒索罚金三千元。审判长: 杨松。

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 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 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 维护社会良知。在此衷心劝告所有被裹挟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 在江泽民发动的这场迫害中, 你们是最深重的受害者, 希望你们不要泯灭良知, 立即悬崖勒马, 将功补过, 让自己还有机会从这罪恶的泥潭中解脱出来。如果你真的悔罪, 以实际行动使迫害法轮功的罪行在你能力范围之内就此终止, 那么或许能够为你减轻罪责、洗去罪业、换回一个美好的未来。◇